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更换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4月25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 该议案经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同意续 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大华会计师事务所")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一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,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,因内部工作调整,项目质量复核人 由包铁军变更为陈葆华,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保持不变,仍为 邱俊洲、覃业贵。

二、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情况介绍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葆华:1995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1993年7月开始从 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,1998年2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, 2021年1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,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报告超过10家次。

三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葆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 立性要求的情形,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 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,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,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,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>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